



# 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张掖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主要内容：依据《实施方案》进行监测点建设（基础建设、仪器采购、仪器安装调试），并将监测数据稳定接入甘肃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信息系统，最终移交相关单位运行管理。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77.6 万元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张掖市市域内选取 1 处地质灾害点监测预警，其中涉及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系国家机密和保密数据。且相关平台数据库等系统都具有一定的保密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六条规定：“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等特殊情况，不适宜进行招标的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不进行招标”。本项目宜用单一来源形式进行采购。同时需要丰富翔实的地质灾害数据和技术参数做依托，且建设过程及成果

数据最终要接入“甘肃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系统”对数据的完整性及过程的可操作性要求较高。而且建设时间紧、要求高，因此须委托对监测预警建设经验丰富，水平一流且熟悉张掖市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现状及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单位进行建设。并且张掖市2021年、2022年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和张掖市2025年地质灾害专业监测点建设采购形式均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故本次也申请政府采购形式以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张掖市2026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

##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火公路203号

## 三、公示期限

2026年01月29日至2026年02月04日

## 四、其他补充事宜：无

## 五、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

单位名称：张掖市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杨鹏程

联系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丹霞东路20号

联系电话：13909365135

### 2. 财政部门

单位名称：张掖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周蕾

联系地址：张掖市甘州区丹霞东路15号

联系电话：0936-8360506

### 3.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甘肃晟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晓红

联系电话：13993665809



##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 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性采购专家论证会论证结果

## 张掖市政府采购办：

为了做好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工作，我局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邀请了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甘肃工程地质研究院、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等相关部门专家 3 人，在兰州市地质宾馆会议室召开“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专家论证会”。

采购人：张掖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

拟采购的货物：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  
主要内容：依据《实施方案》进行监测点建设（基础建设、仪器采购、仪器安装调试），并将监测数据稳定接入甘肃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信息系统，最终移交相关单位运行管理。

## 单一来源采购原因：

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张掖市市域内选取 1 处地质灾害点监测预警，其中涉及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系国家机密和保密数据。且相关平台数据库等系统都具有一定的保密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六条规定：“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等特殊情况，不适宜进行招标的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不进行招标”。本项目宜用单一来源形式进行采购。同时需要丰富翔实的地质灾害数据和技术参数做依托，且建设过程及成果

数据最终要接入“甘肃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系统”对数据的完整性及过程的可操作性要求较高。而且建设时间紧、要求高，因此须委托对监测预警建设经验丰富，水平一流且熟悉张掖市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现状及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单位进行建设。并且张掖市 2021 年、2022 年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和张掖市 2025 年地质灾害专业监测点建设采购形式均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故本次也申请政府采购形式以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

拟定的供应商：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是在结合张掖市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实际情况下，开展的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工作，同时满足市、县多用户登录访问，并将地质灾害、气象、雨量等管理功能纳入平台管理系统之中，为保证系统的软硬件有效匹配利用，数据传输平稳，提高预警效率，软硬件与灾害点数据对接、软件与监测设备对接、与气象预警数据对接等建设内容，均须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协调接入和录入。否则难以保证项目建设的一体性和连贯性，故本项目宜用单一来源的方式进行采购。

2. 目前省内已建监测预警项目，因由多家单位承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成果不能有效衔接，导致监测数据、技术设备和软件相互之间不能有效融合，项目至今未通过验收。为确保监测工作及监测数据的完整性和连续性，项目建设由一家经验丰富的单位对整体建设和后期运行维护负总责，才能真正

发挥应急预警的作用，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3. 该单位已经承建了“张掖省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示范区建设”、“张掖市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专群结合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张掖市 2022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专群结合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和“张掖市 2025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点建设”4 个项目的建设，此项目建设内容可以说是前面项目的补充延伸。

4. 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是张掖市自然资源局和甘州区、高台县、山丹县、民乐县、肃南县地质灾害防治的技术支撑单位，近年来，该单位依托全面掌握张掖市地质灾害分布特征及发育现状的基础上，相继承担完成了数十项地质灾害勘察、设计及工程治理，防灾减灾效果明显。该单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人员力量雄厚，技术储备充沛，仪器设备先进，相关资质齐全，各项管理制度健全，资料保密措施完善，完全能够承担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

综上所述，专家组一致认为，本项目拟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建议由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目单一来源方式承担单位。

论证专家：

田辽西：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正高级工程师

李瑞冬：甘肃工程地质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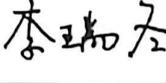
窦晓东：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正高级工程师

可行性论证结论：

根据专家论证意见，结合采购商品的特殊性、时限性要求，在要求高、任务重、时间紧的情况下，要求尽快开展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是目前最佳的选择。按照《政府采购法》规定，该建设工作的采购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要求。因此，建议由甘肃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单位。

张掖市 2026 年度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点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性采购论证专家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家签名
田辽西	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正高级工程师	
李瑞冬	甘肃工程地质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窦晓东	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正高级工程师	